

附件 1

项目支出类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2018 年省级交通专项资金（第一批）

省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刘小元

联系电话：020-29006651

填报日期：2019 年 8 月 9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广东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正式成立，出资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授权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履行出资人职责，广东省财政厅负责对公司国有资产进行监管，公司负责广东省交通建设投融资和政府还贷高速公路建设、经营和管理。2017 年 9 月 30 日，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省属高速公路板块企业重组改革方案》（粤府函〔2017〕273 号），重组改革后公司并入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保持原有性质及既定的投资及债务偿还方式不变。

根据省交通集团财 19028 号文、省交通运输厅粤交财便〔2019〕94 号文要求，公司 2018 年省级交通专项资金 118,000 万元，具体是分配用于公司所属河惠莞项目、怀阳项目、大丰华项目和吴川支线项目等 4 个建设项目的政府还贷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安排资金及安排程序情况、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详见公司上述所属 4 个建设项目报来的资料。

公司所属 4 个建设项目 2018 年度省级交通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等级为优秀，自评分数为 100 分，佐证材料及分析情况详见所属 4 个建设项目报来的资料。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公司所属建设项目在建设实施期间，为当地建筑行业生产

商、加工商、贸易商带来直接经济效益，也间接推动了其他行业的经济效益。项目通车后能提高当地运输通行能力，推动产业转移，区域经济协调发展，提升地区经济增长能力，增加当地居民就业机会，给区域带来直接经济效益和间接社会效益。

（二）存在问题。

1. 公司所属大丰华项目鸿图嶂隧道涌水严重，进口端涌水量达 1400m³/h，出口端右洞 500m³/h。集团已对该情况进行了专家会议，制定了相关处治措施，目前隧道进口端正在帷幕注浆处理，开挖进度预计滞后 4 个月。

2. 公司所属大丰华项目机电施工图设计工作于 2018 年 11 月开始，2019 年 1 月 8 日由集团组织召开了施工图大纲评审会并顺利通过专家评审。但因集团营运“片区化”管养体制改革，项目管理中心是否需要设置未明确，导致机电施工图初步设计无法开展评审工作，需上级相关部门协调。

三、改进意见（计划）

（一）公司所属项目将继续加强与完善建设资金绩效管理，确保“省市共建”高速公路建设资金得到有效使用与控制。

（二）公司及所属单位恳请上级单位尽快确定各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管理模式，以便公司所属项目下一步开展房建工程施工和机电工程设计、施工招标等工作。

项目支出类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河（源）惠（州）（东）莞高速公路
龙川至紫金段

省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吴旭彪

联系电话：13570492237

填报日期：2019 年 8 月 7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安排资金及安排程序情况

河（源）惠（州）（东）莞高速公路龙川至紫金段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批复概算 160.93 亿元，按政府还贷高速公路模式，资本金占批复概算的 40%，为 64.37 亿元。资本金由省市按 7:3 比例共同出资，其中，省级资本金 45.06 亿元，市级资本金 19.31 亿元。项目投资总额以内、资本金以外的建设资金为银行贷款，共 96.56 亿元。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8 年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专项资金（高速公路建设）（第 1 批）的通知》（粤财综〔2018〕14 号）及《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下达 2018 年省级交通专项资金明细分配计划（第一批）的通知》（粤交规函〔2018〕722 号），本项目 2018 年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专项资金（高速公路建设）（第 1 批）为 4 亿元（2018 年省级资本金）。省级资本金由省财政厅拨付至本项目上级主管单位广东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账户，再由广东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拨付至本项目建设单位广东省南粤交通河惠莞高速公路管理中心账户。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项目 2018 年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专项资金（高速公路建设）（第 1 批）4 亿元（2018 年省级资本金）已全部拨付至建设单位广东省南粤交通河惠莞高速公路管理中心账户（与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到位资金一致）。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项目累计到位资金 118.9475 亿元，其中省级资本金 45.0604 亿元（包括粤财综〔2018〕14 号文及粤交规函〔2018〕722 号文所要求拨付的 4 亿元），市级资本金 5.1971 亿元，苏区补助 12.94 亿元，革命老区补助 1.56 亿元，银行提取贷款 54.19 亿元（与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各项到位资金数据一致）。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河（源）惠（州）（东）莞高速公路龙川至紫金段是广东省高速公路网规划广龙高速（S6）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为东莞、惠州、河源地区通往江西的主要出省通道。项目起点位于赣粤两省交界处，与江西省宁都至定南高速公路相接，由北向南途经河源市龙川县、东源县、紫金县，终于紫金县紫城镇黄金坑，与汕湛高速揭西至博罗段紫金连接线相接。项目路线全长 151.947km，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100km/小时，整体式路基宽度 26m。桥梁全长 39831.3m/121 座，隧道全长 8931.75m/7 座，桥隧比例 32%。设互通式立体交叉 12 处，管理中心 1 处，服务区 3 处、停车区 1 处、省界超限超载检测站 1 处、养护工区 3 处。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项目工程建设实施主要内容为全线路基工程、桥涵工程及隧道工程。

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及试验检测单位均通过公开招投标程序签署合同进场，按照高速公路建设程序、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相关

程序、广东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规定相关程序、广东省南粤交通河惠莞高速公路管理中心规定相关程序实施相关工作。

（三）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

根据评分标准，河（源）惠（州）（东）莞高速公路龙川至紫金段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等级为优秀。

具体评分标准及各项自评分数详见《项目支出类绩效自评指标体系》。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1. 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2018 年预算总支出 314,451.11 万元; 2019 年第一季度预算支出 54,971.87 万元。

2. 预期阶段性目标

（1）2018 年目标

2018 年上半年预计完成投资 156,810.21 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 111,603.00 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 7,410.00 万元、其他 37,797.21 万元。2018 年上半年实际完成投资 211,697.64 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 149,040.60 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 20,838.27 万元、其他 41,818.77 万元。

2018 年下半年预计完成投资 157,640.90 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 149,797.00 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 6,890.00 万元、其他

953.90 万元。2018 年下半年实际完成投资 197,753.02 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 182,246.39 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 8,086.01 万元、其他 7,420.62 万元。

2018 年全年预计完成投资 314,451.11 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 261,400.00 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 14,300.00 万元、其他 38,751.11 万元。2018 年全年实际完成投资 409,450.66 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 331,286.99 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 28,924.28 万元、其他 49,239.39 万元。

（2）2019 年阶段性目标

2019 年第一季度预计完成投资 54,971.87 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 30,007.16 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 8,050.00 万元、其他 16,914.71 万元。2019 年第一季度实际完成投资 79,002.07 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 68,804.63 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 21.20 万元、其他 10,176.24 万元。

3. 质量管理

按要求完成双优质量管理目标。

4. 进度管理

按要求完成年度进度节点计划。

5.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期间，为当地建筑行业生产商、加工商、贸易商带来直接经济效益，也间接推动了其他行业的经济效益。项目通车

后预计能提高粤赣高速通行能力,减少运输成本,推动产业转移,提升河源地区经济增长能力。

6.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期间,为当地居民带来一定的就业机会。项目通车后预计能缓解粤赣高速通行压力,增加贸易机会及就业机会,提升河源地区招商引资吸引力与影响力。

7. 环境效益

创建绿色公路示范工程,减少环境破坏。

8. 可持续发展

采用现代化设计理念、施工工艺及工法,提高了道路的修建效率,降低修建成本,致力于可持续发展。

(二) 存在问题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项目建设资金能得到有效使用与控制,不存在短板指标问题。

三、改进意见(计划)

本项目将继续加强与完善建设资金绩效管理,确保“省市共建”高速公路建设资金得到有效使用与控制。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附件 3:

项目支出类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怀集至阳江港高速公路怀集至郁南段

省级项目主管部门: (公章)

填报人姓名: 汪仕旭

联系电话: 13928781005

填报日期: 2018 年 8 月 7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安排资金及安排程序情况。

1. 项目安排资金情况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文件《关于下达 2018 年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专项资金（高速公路建设）（第 1 批）的通知》（粤财综〔2018〕14 号），本项目分配的资金额度为 30000 万元，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到位。

2. 项目安排程序情况

本项目全长约 102.61km，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批复项目的总概算为 103.08 亿元，其中：一期工程 82.21 亿元；二期工程 20.87 亿元，按政府还贷模式实施“省市共建”，其中：省级资本金 288619 万元、市级资本金 123694 万元、银行贷款 618470 万元。本次评价金额为 30000 万元，根据工程进度在 2018 年已全部安排完毕。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1.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

本项目一期工程长约 87.57km，路线起于肇庆市怀集县岗坪镇（接二广高速公路怀集支线），终于封开县长岗镇（接广佛肇高速公路），其中怀集县 0.90km，封开县 86.67km，共设 9 个土建施工标、2 个监理标及 2 个中心试验室。

本项目二期工程长 14.62km，起点连接一期工程，终于郁南县平台镇（接广梧高速公路），其中封开县约 3.95km，郁南县约 10.67km，共设 2 个土建施工标、1 个监理标及 1 个中心试验室。

本项目设有隧道 2424m/2 座，特大桥 3113m/2 座、大中小桥共计 17778.9m/93 座、互通立交 10 处，管理中心 1 处，服务区、停车区各 2 处。全线采用双向 4 车道高速公路技术标准，路基宽度为 26m，其中起点

至莲都互通段（K46+065）采用设计时速为 120 公里/小时，莲都互通至终点段设计时速为 100 公里/小时。

2. 项目实施程序

根据项目的工程进展情况，建安费支出 26527.14 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 3472.86 万元。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1. 本项目的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等级为优秀。

2. 自评分得分情况分析：

（1）投入（满分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

a. 项目立项方面（满分 12 分，自评得分 12 分）

本项目涉及的前期专项论证与评估工作均按照基建程序的要求开展，并取得批复。前期专项论证与评估包括：工程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放射性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方案评估、建设项目规划选址、建设用地有无压覆矿床查询、用地预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环境影响评价、通航标准论证、通航安全论证、防洪评估、节能评估报告、文物考古调查等。

2015 年 12 月 28 日，省发展改革委批复了本项目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粤发改交通函〔2015〕5895 号）；2016 年 8 月 4 日，省发展改革委批复了本项目二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粤发改交通函〔2016〕3685 号）。

b. 资金落实（满分 8 分，自评得分 8 分）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文件《关于下达 2018 年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专项资金（高速公路建设）（第 1 批）的通知》（粤财综〔2018〕14 号），本项目分配的资金额度为 30000 万元，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到位。资金根据项目

2018 年财务预算方案合理性分配使用。

(2) 过程 (满分 20 分, 自评得分 20 分)

a. 资金管理 (满分 12 分, 自评得分 12 分)

资金支付: 2018 年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项目预计总投资完成 26.2176 亿元, 实际完成 27.6223 亿元, 占预计总投资的 105.36%。

支出规范性:

① 预算执行规范性。本项目所有费用预算均有明确的预算控制部门, 所有费用开支均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能按照项目财务标准化手册《预算管理办法》的规定严格控制预算费用的支付。

② 事项支出合规性。本项目严格执行项目财务标准化手册中的资金管理办法。资金支出合理合规, 专款专用, 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无虚列支出, 无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情况, 资金支付与审批符合相关规定。

③ 会计核算规范性。本项目设专账核算, 严格按照项目财务标准化手册进行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 付款手续完备, 票据附件等资料齐全, 核算依据真实有效、合法合规, 账务处理及时、会计科目使用准确。

b. 事项管理 (满分 8 分, 自评得分 8 分)

本项目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招投标、建设、验收等能严格按相关制度规定执行。

2016 年 10 月, 经广东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同意, 设立广东省南粤交通怀阳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事业单位法人), 承担怀集至阳江高速公路怀集至郁南段及沿线设施的建设、运营、维护和管理工作的。

根据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项目和范围开展招标 (包括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材料等的采购), 本项目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招标均按照基建程序逐级上报审批且符合招标

规定。经全面自查，没有规避招标、虚假招标，没有发现借用资质投标、收取管理费出借资质、围标串标、评标不公正等招标投标违法行为，以及公告制度不落实等问题。

与项目相关的勘察设计、施工等均委托了有资质的监理单位进行工程监理，确保工程的质量和进度。所有合同均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定执行，严格把关，建立及更新合同支付台账，及时与财务部门完成对照工作，防止误付、超付的发生。

本项目目前处于建设期，预计 2020 年全线通车，尚未开展验收工作。

（3）产出（满分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a. 经济性（满分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2018 年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项目预计总投资完成 26.2176 亿元，实际完成 27.6223 亿元，占预计总投资的 105.36%。其中 2018 年实际完成投资完成情况：主要是受耕地占补平衡占用水田指标的影响未能取得用地手续批复，需落实占用水田指标后才能通过自然资源部的审批；怀阳项目完成肇庆市、云浮市预购水田指标缴款 26,978.83 万元，用于落实本项目报批占水田补水田，导致征地拆迁及土地补偿费超出预算。2019 年第一季度实际完成投资完成情况：主要是工程进展比较顺利，比预计的进展快，导致建安费提前支付 8108 万元。

b. 效率性（满分 25 分，自评得分 25 分）

本项目工程进展顺利，2018 年全年预计完成投资 209659.95 万元，2018 年全年实际完成投资 217135.1 万元，占预计总投资的 105.07%；2019 年第一季度预计完成投资 52516.52 万元，2019 年第一季度实际完成投资 59088.17 万元，占预计总投资的 112.51%。

（4）效益（满分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a. 效果性（满分 25 分，自评得分 25 分）

怀阳高速是广东省高速公路网规划“八纵线”往北的延伸线，北接汕昆高速和二广高速，连接湖南及中原地区，南接罗阳高速公路，直抵阳江港。它的规划建设，是实现省委、省政府加快粤西北山区发展的重要举措之一，也是构建肇庆市公路网规划主骨架公路“三纵”线、云浮市公路网规划主骨架公路“二纵”线的现实需要。它将各条横线高速公路衔接起来，有效补充和完善粤西北地区高速公路网络，形成纵贯我省西部地区的南北纵向大通道。为改变交通条件，优化发展环境，加快融入珠三角发达地区，该高速建成后将与二广高速公路、广梧高速、广佛肇高速一起组成“千里旅游走廊”环线快速通道，促使区域资源优势转换为经济优势，加快旅游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带动整个区域经济、旅游业的快速发展，成为一条重要的经济、旅游线路，也是连接肇庆市怀集县、封开县、德庆县和云浮市郁南县的主动脉和生命线，对沿线的肇庆、云浮、阳江各市县区的经济发展、社会建设都具有重大的促进作用。

本项目原是《广东省高速公路网规划（2004—2030 年）》“八纵线”阳江至云浮高速公路往北的延伸线。鉴于本项目在区域路网布局和经济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广东省高速公路网规划（2013—2030 年）》将本项目作为“九纵线”怀集至阳江高速公路的组成部门纳入到省高速公路网。本项目同时也是《广东省 2013 年—2017 年高速公路建设计划》中远期规划建设项目，《肇庆市公路网规划（2009—2030 年）》和《云浮市公路网规划（2011—2030 年）》中的主骨架公路，是肇庆、云浮两市综合运输体系发展“十二五”规划的重要建设项目。本项目建成后将和二广高速公路及其怀集支线、怀集至阳江港高速公路郁南至阳江港段一起构建一条纵贯广东省西部地区的大通道，同时也串联了汕昆高速公路、广佛肇高速公路、广

梧高速公路等，完善了粤西北地区高速公路网布局和网络化水平。同时，本项目在西江两岸新增了一条过江通道，强化了肇庆和云浮两市的交通联系，为两市西部城镇提供了一条高等级的对外出行通道，大幅改善了区域交通运输条件，将有力促进沿线地区经济社会发展。

b. 公平性（满分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积极听取服务对象意见，并针对其意见积极回复并采取相应的对策。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2018 年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项目资金使用绩效目标情况良好。预计总投资完成 26.2176 亿元，实际完成 27.6223 亿元，占预计总投资的 105.36%。其中：

1. 2018 年上半年预计完成投资 85950.14 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 58000 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 10721.5 万元、其他 17228.64 万元。2018 年上半年实际完成投资 102630.54 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 54187.45 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 33040.79 万元、其他 15402.3 万元。

2. 2018 年下半年预计完成投资 123709.81 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 114200 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 6952.9 万元、其他 2556.91 万元。2018 年下半年实际完成投资 114504.56 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 99237.73 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 8162.45 万元、其他 7104.38 万元。

3. 2018 年全年预计完成投资 209659.95 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 172200 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 17674.4 万元、其他 19785.55 万元。2018 年全年实际完成投资 217135.1 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 153425.18 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 41203.24 万元、其他 22506.68 万元。

4. 2019 年第一季度预计完成投资 52516.52 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

45200 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 1600 万元、其他 5716.52 万元。2019 年第一季度实际完成投资 59088.17 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 53766.51 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 907.61 万元、其他 4414.05 万元。

（二）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三、改进意见（计划）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特别是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有关工作计划。

无。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包括补助资金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等方面好的经验做法，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

无。

附件 3

项目支出类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大(埔)丰(顺)(五)华高速公路丰顺至五华段

省级项目主管部门: (公章)

填报人姓名: 吴晓娜

联系电话: 13750582124

填报日期: 2019 年 8 月 2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安排资金及安排程序情况。

2015年6月26日，省交通运输厅委托广东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先行履行大（埔）丰（顺）（五）华高速公路丰顺至五华段项目（下称“本项目”）投资人（业主）职责；9月1日，公司成立“广东省南粤交通大丰华高速公路项目前期工作办公室”，具体负责本项目前期专题研究、“工可”编制（修编）和勘察设计工作。2017年3月15日，公司研究决定成立广东省南粤交通大丰华高速公路管理中心（下称：大丰华管理中心），承担本项目的建设、运营、维护和管理工作的。

本项目批复概算为 528764 万元，资本金占总投资的 40%，省与地方政府按照 7:3 比例（即省级主体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占 70%，梅州市占 30%）筹措建设资金，其余 60% 资金以银行贷款方式筹措。其中省级资本金 148054 万元，梅州市 63452 万元，银行贷款为 317258 万元。

根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粤交财〔2017〕432 号关于大（埔）丰（顺）（五）华高速公路丰顺至五华段工程贷款方案的批复：同意向农行、中行、邮政储蓄银行和民生银行融资共计 50 亿元（最终提款数额不超总投资的 60%，即约人民币 34 亿元）用于项目的建设，贷款期限不低于 19 年，贷款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2017 年 12 月由公司

根据上述条款代大丰华项目与民生银行签人民币为 4 亿元的贷款合同，并完成首笔提款 200 万元。2019 年 2 月大丰华管理中心与工行广州大德路支行签订人民币为 20 亿的贷款合同；今年 4、5 月份分别与招行广州白云路支行、中国邮蓄银行梅州支行分别签订人民币 10 亿元的贷款合同。

截至目前累计到位资金合计为 331705 万元，其中省、市级资本金为 211505 万元已全部到位，银行贷款 120200 万元。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1. 实施内容

大（埔）丰（顺）（五）华高速公路（以下简称“大丰华高速”）是广东省规划高速公路网中的加密联络线，是梅州市南部区县相互连接的交通主干线，也是梅州市高速公路网的横向连接线。大丰华高速与大潮及梅漳支线高速、汕梅高速、兴华高速（含畲江支线）、汕湛高速等一起构成粤东北快捷的出省、出海通道交通网络，并成为连接梅州与珠三角、梅州与漳州地区又一条快速通道。

本项目为大丰华高速公路丰顺至五华段，路线起点位于丰顺县城北苏山村附近，路线沿线经过丰顺县北斗镇、汤坑镇、汤西镇、八乡山镇、五华县郭田镇、河东镇、横陂镇，终点在横陂华阁村与兴华高速相接。

路线全长约 40.59km，初步设计批复概算为 52.88 亿元，按

政府还贷高速公路模式，资本金占批复概算的 40%。资本金由省市按 7: 3 比例共同出资，项目投资总额以内、资本金以外的建设资金为银行贷款。

2. 实施程序

(1) 2015 年 6 月，广东省交通运输厅以《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委托开展怀集至阳江港高速公路怀集至郁南段等 3 个高速公路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粤交规函〔2015〕1266 号）委托南粤公司履行项目投资人职责，全面组织开展前期专题研究、“工可”编制（修编）和勘察设计工作。

(2) 2016 年 11 月 10 日，广东省交通运输厅以《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河惠莞高速公路紫金至惠阳等 5 个项目投资建设方案的通知》粤交规函〔2016〕2832 号，明确了本项目的投资模式：由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与地方政府投资主体按政府还贷模式组织实施。省市政府给予项目总投资 40% 的资本金补助，其中省级 28%，地方 12%。政府出资最终根据竣工决算结算。

(3) 2016 年 11 月 22 日，广东省发展改革委以《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大（埔）丰（顺）（五）华高速公路丰顺至五华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粤发改交通函〔2016〕5623 号批复了本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估算为 55.23 亿元。

(4) 2016 年 12 月 5 日，广东省交通运输厅以《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大（埔）丰（顺）（五）华高速公路丰顺至五华段

初步设计的批复》粤交基(2016〕1362 号批复了本项目的初步设计，批复估算为 52.88 亿元。

(5) 2016 年 12 月 5 日，广东省交通运输厅以《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大(埔)丰(顺)(五)华高速公路丰顺至五华段先行工程(华阁互通立交)施工图设计的批复》粤交基〔2016〕1366 号批复了本项目的先行工程施工图设计。

(6) 2017 年 6 月 29 日，广东省交通运输厅以《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大(埔)丰(顺)(五)华高速公路丰顺至五华段施工图设计的批复》粤交基〔2017〕703 号批复了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

(7) 2017 年 5 月，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质量监督站同意大(埔)丰(顺)(五)华高速公路丰顺至五华段质量监督申报(编号：监 20017009)。

(8) 项目整体用地报批已于 2018 年 9 月 4 日取得自然资源部用地批复(自然资函〔2018〕352 号)。

(9) 全线林地报批已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取得国家林业局《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林资许准〔2017〕657 号)。

(10) 全线补充林地报批已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取得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林资准〔2018〕342 号)。

(11) 2019 年 6 月，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同意办理施工许可。

（三）自评等级和分数。

2018 年，在省交通厅、南粤交通公司的正确领导下，在各有关单位的大力支持下，在各部门的团结协作下，按照 2018 年度工作会议确定的工作计划，完成团队组建、建章立制、计划投资、预算控制、征地拆迁、工程推进、安全监管等各项工作任务，为 2019 年工程全面推进打下了坚实基础。根据《广东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转发关于开展 2019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粤交建监〔2019〕583 号）要求，大丰华管理中心按照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和考核目标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根据车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评分标准，大丰华项目的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等级为优秀。具体分析如下：

1. 项目立项（满分 12 分，核定 12 分，得分率 100%）

（1）论证决策

2016 年 11 月 22 日，省发展改革委批复了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粤发改交通函〔2016〕5623 号）。工可批复前，压覆矿产查询、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放射性环境影响评价、规划选址、用地预审、水土保持、节能评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自然保护区、生态严控区、环境影响评价等 11 个前期专项均获得有关部门的批复，所有申报流程均按规定办理。

（2）目标设置

为进一步完善我省高速公路网络，改善梅州市东南部交通运

输条件，促进原中央苏区县的振兴发展，将按省发改委的立项批复要求实施本项目。建设目标为：建设里程 40.59km，批复概算 528764 万元，2016 年 12 月先行工程开工，2017 年 9 月全面开工，计划于 2020 年建成通车。

1) 总体目标：为进一步完善我省高速公路网络，改善梅州市东南部交通运输条件，促进原中央苏区县的振兴发展，将按省发改委的立项批复要求实施本项目。建设目标为：建设里程 40.59km，批复概算 528764 万元，2016 年 12 月先行工程开工，计划于 2020 年建成通车。以“平安、绿色、品质”的建设理念为引领，围绕质量、安全、进度、造价等管理环节，不断完善制度建设及管理思路，提升管理服务质量和水平，努力建造成优质耐久、安全舒适、经济环保、社会满意、自然和谐的“南粤品质工程”。

2) 分项目标

①安全分项目标：确保安全生产，杜绝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减少一般事故；做到无重大责任事故、无重大安全隐患，竭力实现“安全生产零责任事故”目标，建设期争创“平安工地”示范项目，交工验收后争创交通运输部和国家安监总局联合评比的“平安工程”。

②质量分项目标：建造优质工程，减少质量通病，消除质量隐患，杜绝重大质量事故，保证工程实体质量安全可靠、经久耐

用；确保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且综合评分不低于 90 分，竣工验收等级为优良；鸿图漳特长隧道工程争创国家优质工程“鲁班奖”。

③进度分项目标：项目于 2017 年 9 月全面开工（其中，先行工程 2016 年 12 月开工），计划 2020 年底建成通车；房建与土建工程同步建设，力争 2019 年底完成管理中心房建工程。

④造价分项目标：按公司“一控制、双不突破”的造价管理要求，合理控制建设成本，力争全寿命周期成本最优。

⑤廉政分项目标：加强廉政管理，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努力构筑惩防兼顾的廉政工作体系，打造“廉政阳光工程”，坚持一手抓工程建设、一手抓队伍建设，确保“修一条优质路，锻炼一批优秀干部，培养一支优秀队伍”，建和谐工程，树阳光之路。

⑥环保分项目标：坚持环保设施建设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始终秉持“绿色生态”的理念，在设计和施工中最大限度地保护生态环境，积极采用各类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减少能源消耗及污染排放，确保文明施工，力争实现工程与周边地形、地区风俗、人文景观和谐统一。

⑦档案分项目标：确保省厅档案验收优秀，争创“金册奖”。

3) 2018 年阶段目标

2018 年计划完成投资 9 亿元，其中建安费用 67969 万元，

征地拆迁费 14924 万元，其他费用 7107 万元。

（3）保障措施

1）机构健全性

大丰华管理中心由领导班子、技术负责人、工程管理负责人、征地拆迁负责人、计划合约负责人等职位组成，下设党群综合事务部、工程管理部、计划合约部、征地拆迁部、安全管理部等 5 个业务组。2018 年 2 月经广东省事业单位改革服务局核准登记，广东省南粤交通大丰华高速公路管理中心取得法人资格。管理中心不断完善内部管理结构，精化建设队伍，规范建设流程，权责清晰，人员精干，分工明确，责任落实到位。

2）制度规范性

大丰华管理中心于 2016 年 11 月 14 日制定和印发了涵盖综合管理、财务管理、工程管理、计划合约管理、征地拆迁管理、安全管理等内容在内的《大丰华项目制度汇编》（暂行），在本项目建设期间参照制度要求执行。过程中注重意见的收集和反馈，2018 年至 2019 年上半年，管理中心结合工作实际及时修订完善 35 项制度，以更好促进工作。

3）进度安排合理性

大丰华管理中心根据省高指下达的 2018 年目标责任分解表，将目标责任进行细化拆分，捉住关键节点，专人负责跟踪，按计划完成关键节点，使本项目 2018 年度责任目标顺利完成。

①制定计划，严格执行，遇到不可控情况及时调整

2018 年责任目标下达后，大丰华管理中心进行细化，制定了纤细的计划并严格执行，顺利完成了各项责任目标，但由于受自然保护区调整影响，使全线林地报批、项目整用用地报批工作都受到影响，管理中心及时调整了计划，做好多种方案准备。2018 年 9 月 4 日项目整体用地取得自然资源部用地批复（自然资函〔2018〕352 号）。

②合理利用地方资源，发挥地方政府主导功能

得益于“省市共建”的模式及省委省政府提出的“并联审批”制度，充分合理利用地方资源，与地方交通局保持密切联系，将项目的路线方案、存在的困难、实施的计划目标、进展情况、计划安排、存在问题等积极进行沟通，请求协调地方各部门安排评审会时间、加快审批进度等。

2. 资金落实（满分 8 分，核定 8 分，得分率 100%）

项目批复概算为 528764 万元，资本金占总投资的 40%，省与地方政府按照 7:3 比例（即省级主体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占 70%，梅州市占 30%）筹措建设资金，其余 60%资金以银行贷款方式筹措。其中省级资本金 148054 万元，梅州市 63452 万元，银行贷款为 317258 万元。

截至目前累计到位资金合计为 331705 万元，其中省、市级资本金为 211505 万元（全部到位），银行贷款 120200 万元。

3. 资金管理（满分 12 分，核定 12 分，得分率 100%）

大丰华项目强化资金计划和使用管理，确保资金规范合理、安全使用。一是积极加强资金计划管理，将年底建设资金需求按月度进行详细分解，积极与各业务部门沟通，结合实际情况，进行滚动调整，提高资金计划编制的准确性。二是根据公司编制的项目财务标准化手册，加强内部资金使用管理，强化财务流程，确保资金高效、规范、合理、安全的使用。

2018 年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大丰华项目累计支出 146262.05 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 121687.5 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 16470.53 万元、其他 8104.02 万元。

4. 事项管理（满分 8 分，核定 8 分，得分率 100%）

1）关于实施程序情况

根据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的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招投标工作由项目法人负责。项目招标的招标范围、招标方式和招标组织形式等，均严格履行核准手续，逐级上报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省交通运输厅等主管单位审查批复。

大丰华管理中心根据省交通运输厅、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的招标文件范本，结合本项目施工招标的特点和需要编制招标文件。投标有效期合理，保证招标人有足够时间完成评标和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在招标过程中，由省交通工程造价管理站审

核确定业主控制价，由业主及时向潜在的投标人公布。

项目所有公开招标的公告，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复后均在《南方日报》、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等媒介上发布，招标公告的内容符合相关要求。

在评标工作中，管理中心根据有关规定抽取评标专家，评标委员会均能独立评审，并形成评标报告，由全体成员签字确认。中标候选人公示完成，评标报告经核备后，管理中心及时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

截至目前，本项目主要完成了 2 个勘察设计标、1 个设计咨询标、1 个监理标、1 个试验检测标、7 个土建施工标等公开招标 I 类的招标工作，以及勘察勘测监理、前期专项服务、勘察定界、临时驻地装修、办公家具采购、土建造价咨询、桩基抽芯及无损检测、工程保险、通信管线迁改设计施工总承包、材料供应、电力通信迁改施工监理、软基与高边坡监测、隧道监控量测与超前地质预报、桥梁锚下有效预应力检测、辐射环境第三方监测服务、科研课题、桥梁施工监控、电力迁改设计施工总承包等公开招标 II 类的招标工作。经全面自查，没有规避招标、虚假招标，没有发现借用资质投标、收取管理费出借资质、围标串标、评标不公正等招标投标违法行为，以及公告制度不落实等问题。

2) 关于管理情况

①建章立制，强化规范意识

在南粤公司的框架制度基础上，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制定了《质量管理办法》、《监理管理办法》及《试验检测管理办法》等 34 项工程管理制度，工程建设管理全过程实行依章管理，规范施工。同时，全面实施设计标准化、施工标准化、安全生产标准化、工程造价标准化管理，在省厅标准化手册基础上制定了《工程临建标准化管理手册》、《工程施工标准化管理手册》、《工程施工安全标准化管理手册》，实现项目标准化、精细化施工常态管理，努力把大丰华高速公路打造成规范管理示范项目。

②造价管理

管理中心制定多项举措，实现项目全过程造价管理标准化、精细化、信息化。

a. 严格执行招投标程序，合理控制工程造价。按照标准化要求完善施工招标文件条款、招标清单，加强对清单预算的审核。合同谈判阶段加强对不平衡报价的审查调整，规避合同双方造价风险。

b. 严格执行变更程序，加快变更流程。重大方案综合考虑不同方案的建安、征拆造价费用，从全寿命周期成本角度确定方案，从源头控制造价管理水平。

c. 建立造价台账和造价预警机制，利用信息化手段，加强动态管理，及时、准确反映工程实际造价情况及预估决算情况，分

析造价管理存在的问题和不确定因素，准确把握下一步的造价管理重点和难点，以利及时调控工程造价。

d. 逐步建立资金风险控制机制，全盘掌控各标段资金支付情况，杜绝资金超付情况

③投资计划管理

受建设环境复杂、安全要求高和协调单位众多等因素影响，本项目建设进度和投资计划管理面临诸多不确定性。为确保项目顺利推进，管理中心梳理了项目的关键线路和控制性工程，采取事前、事中和事后控制的办法进行管理。一方面协同相关单位制订总体、年度、季度和月度进度计划进行分解，督促施工承包人采取合理的投入和施工组织措施予以落实；另一方面，加强计划执行情况的分析，及时发现计划偏离的原因，采取措施进行纠偏，确保计划的严谨和执行力。在施工的黄金季节，适时开展劳动竞赛，激励参建单位加大施工投入，加强施工组织，提高工效，促进计划执行。

④质量管理

质量管理方面。一是建立健全项目质量管理体系，明确各参建单位的质量责任分工。二是高起点严要求，严格按照“双标管理”要求，抓好“三集中”建设，落实首件验收制，规范验收程序和标准，扎实做好项目起步管理。三是强化责任追究，秉持质量问题“三不放过”原则，狠抓质量问题的整改落实，提升质量

管理意识。

⑤进度管理方面。

围绕年度生产任务，通过细化节点完成目标，开展“雨季攻坚战”和旱季劳动竞赛活动克服雨季施工和交叉施工的影响，强化对工程进度的过程控制和协调，有效推进项目建设。一是抓好技术方案管理，为进度管理提供技术保障。二是抓好关键线路的施工进展，定期分析，及时纠偏。三是主动借力省高指督导协调机制，着力解决征拆、协调和交叉施工难题，为施工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确保项目建设稳步推进。

⑥征地拆迁管理

管理中心一是按照省高指下达的责任目标节点，结合省市共建项目的模式，编制了详细的项目整体用地报批及工程用地交付等关键时间节点计划。一是抓好了项目整体用地报批工作，落实了水田指标挂钩等补件工作；二是抓好了临时用地管理，督促各参建单位完成临时用地报批工作；三是抓好了管线迁改工作，紧密结合土建施工安排迁改计划，定期开展联合检查、召开例会或协调会，及时解决存在问题；四是抓好了阻工协调工作，联合地方政府及时解决村民阻工问题，为施工提供有利条件；五是抓好了个案拆迁工作，顺利解决了五华联岭砖厂、丰顺祠堂等全线 12 处个案的拆迁工作，突破瓶颈，圆满完成了年度征地拆迁目标，基本实现“无障碍”施工。

⑦财务管理情况

大丰华管理中心严格按照公司财务共享制度,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项财务工作中能够严格执行国家财经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全面执行并落实《项目财务标准化手册》。

a. 认真做好会计核算工作

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每月及时编报财务报表,并对项目财务状况进行分析,加强会计支付流程管理,对资料、手续欠缺一律不予报销、支付,确保会计核算的真实有效。

b. 贯彻执行全面预算管理制度,做好年度预算编报工作。

在日常工作中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制度,严格按照要求编制各类预算报表及财务预算说明,按时报送预算编制说明。所有预算费用项目,在公司审核通过后,在预算控制范围里开支。在预算费用执行过程中,与各业务部门保持良好沟通,确保预算费用真实、合理、有效使用。

5. 经济性——预算(成本)控制(满分5分,核定5分,得分率100%)

1) 造价控制

本项目批复估算为55.23亿元,大丰华管理中心实际按照造价管理目标,实现全过程的造价动态管理与控制,概算控制在估算之内。

2) 财务预算控制

完善预算控制制度，实施全面预算管理。管理中心每年都制定了各项业务支出预算，对管理性费用进行刚性预算控制，对基建业务费用进行柔性预算控制。所有费用支付前，先由财务系统制单审核后支付，确保每一笔支付都在预算控制范围里。项目筹建至现在，各年度支出都在预算控制范围内，无超预算支出。

加强建设项目资金监管，确保建设资金专款专用。管理中心对承包人建设资金的监管坚持“指定开户、专户存取、银行监督”的原则，要求承包人在进场后与银行、管理中心签订资金监管三方协议。要求银行配备专人对承包人账户进行监管，保证资金监管协议有效落实。

6. 效率性——完成进度及质量（满分 25 分，核定 25 分，得分率 100%）

按照 2018 年省高指及公司下达任务，2018 年主要工作是完成项目整体用地报批工作，确保各关键节点工程按计划顺利完成。2018 年 9 月 4 日，本项目整体用地取得自然资源部用地批复（自然资函〔2018〕352 号），省高指办下达的 2018 年度任务圆满完成。

7. 效果性（满分 25 分，核定 25 分，得分率 100%）

1) 社会效益情况

本项目的建设将需要大量的工作人员，带来就业岗位的增加

加，具体包括直接增加的就业机会和间接增加的就业机会。

a. 直接增加就业机会

根据投资估算，本项目共需 11205755 个工日，本项目工期 4 年，按每月 22 个工作日计算，本项目共可提供 10611 个就业机会。

b. 间接增加就业机会

根据相关研究，每 1 亿元公路投资可间接产生 2200 个就业岗位，本项目总投资为 55.23 亿元，经计算可间接产生 121506 个就业岗位。

综合分析，本项目建设可直接增加就业机会 10611 人，间接就业机会 121506 人。

2) 经济效益情况

本项目建成后将成为区域之间的快速交通通道，将大大改善当地的交通基础设施条件，改善当地的投资条件，增强对外来投资的吸引力，对优化地方产业结构，促进区域经济发展有着重要的意义。同时可带动周边地区经济发展，促进当地人民收入的增加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

3) 生态效益情况

在公路绿化模式的选择和构建中，运用生态经济学原理和生物多样性及可持续发展理论，严格遵循“生态优先”的原则；多树种、多层次结构、多效益和乔灌草相结合的原则；绿化和美化

相结合的原则。在环境保护、绿化景观设计中还应将可持续发展的新理念予以全面贯彻，以区别于以往传统的以硬质景观为主而产生的千篇一律的景观设计手法，本项目建成后，能有效地提高梅州市的交通条件，为当地居民的出行提供很大便利，也可以有效节约他们的时间和金钱，大幅度提高周边居民生活质量。此外，因为交通条件的改善，五华县及丰顺县将得到快速发展，当地人口城镇化速度将进一步加快，人民生活条件将得到进一步提高，具有良好的社会效应。

本项目 2018 年效益指标主要体现完成投资 104404 万元，其中建安费 86426 万元、征地拆迁 14619 万元、其他费用 3359 万元，超计划完成投资。

4) 可持续发展情况

省委省政府、省交通厅高度重视本项目的建设，有着政策支持。同时本项目组织机构健全，并制定了完善的管理制度，对项目的后续的人员、管理有着可持续性。项目作为广东省绿色公路建设的依托工程之一，将深入贯彻绿色公路理念，形成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绿色公路创建支撑技术体系，将大丰华高速公路创建成为与自然环境融为一体的绿色公路，不对环境造成负面影响，使环境可持续性。

8. 公平性及服务对象满意度（满分 5 分，核定 5 分，得分率 100%）

本项目建设管理按照的阳光政务的要求做到“公正、透明”，所有采购项目均按照规定进行招标或者通过比质比价选择服务单位。整个过程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本项目建成后，将构建丰顺、五华、大埔县等原苏区县间便捷通道，对改善当地人民生活条件，加快梅兴华丰产业集聚带发展，构筑区域旅游快速交通网，充分发挥旅游经济带动作用，改善交通条件，服务沿线居民出行等具有十分重要意义。自 2016 年 12 月先行工程开工以来，在当地政府和沿线群众的大力支持下，未发生安全事故或引起纠纷、诉讼、信访、上访和违法犯罪等情况。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1. 造价管理情况

根据南粤公司《工程造价管理办法》造价管理目标：“一控制、双不突破”，即工程项目变更总费用控制在合同额的 5%之内，概算不突破估算和决算不突破概算，实现全过程动态造价管理和控制。本项目估算为 55.23 亿元，批复概算为 52.88 亿元，概算控制在批复估算内。

2. 目标计划实现程度

1) 用地审批

根据责任目标，项目整体用地报批已于 2018 年 9 月 4 日取

得自然资源部用地批复（自然资函〔2018〕352号）。

2）征地拆迁

根据责任目标，2018 年完成征地 560 亩，完成拆迁 9769.2 平方米，按计划完成目标。

3）投资计划

2018 年完成投资 104404 万元，占发改委下达的年度投资计划 90000 元的 116%。

（二）存在问题。

1. 项目鸿图嶂隧道涌水严重，进口端涌水量达 1400m³/h，出口端右洞 500m³/h。集团已对该情况进行了专家会议，制定了相关处治措施，目前隧道进口端正在帷幕注浆处理，开挖进度预计滞后 4 个月。

2. 项目机电施工图设计工作于 2018 年 11 月开始，2019 年 1 月 8 日由集团组织召开了施工图大纲评审会并顺利通过专家评审。但因集团营运“片区化”管养体制改革，项目管理中心是否需要设置未明确，导致机电施工图初步设计无法开展评审工作，需上级相关部门协调。

三、改进意见（计划）

大丰华管理中心将紧密围绕项目建设的中心任务，精心组织、统筹规划、分解节点目标，加大关键线路资源投入，紧密跟踪补充林地及项目整体用地报批，确保完成 2019 年度投资计划。

附件 1

项目支出类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汕湛高速公路云浮至湛江段
吴川支线工程

省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姚志伟

联系电话：18933971128

填报日期：2019 年 8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汕湛高速公路云浮至湛江段吴川支线（下称“本项目”）工程概况、用款单位简要情况、2018年度省级资本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绩效目标等情况如下：

（一）工程概况

吴川支线项目路线全长26.723km，主线连接线长3.691Km。项目主线（主线收费站至本项目终点）采用设计速度120km/h 的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路基宽度26.5m；连接线采用技术标准双向六车道一级公路，设计速度80km/h，路基宽度32.0m。

项目批复概算投资293920万元，按政府还贷高速公路模式，资本金占批复概算的40%。资本金由省市按7：3 比例共同出资，项目投资总额以内、资本金以外的建设资金为银行贷款。

（二）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2016年9月6日，省交通运输厅委托广东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先行履行汕湛高速公路云浮至湛江段吴川支线项目（下称“本项目”）投资人（业主）职责；2016年12月8日，公司成立“广东省南粤交通汕湛高速公路吴川支线项目前期工作办公室”，具体负责本项目前期专题研究、“工可”编制（修编）和勘察设计工作。2018年1月12日，公司研究决定成立广东省南粤交通汕湛高速公路吴川支线建设管理（下称：吴川支线管理处），负责本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管理工作。

（三）项目安排资金及安排程序情况

截至2019年3月31日，本项目2018年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专项资金（高速公路建设）第1批20000万元已全部拨付至建设单位广东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账户（与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到位资金一致）。

截至2019年3月31日，本项目累计到位资金121203万元。其中：省级资本金86903万元（包括粤财综〔2018〕14号文及粤财综〔2018〕13号文所要求拨付的46903万元），湛江市级资本金34300万元，银行贷款资金0万元。（与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各项到位资金数据一致）。

（四）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2018年下达的资本金主要用于本项目工程建设，主要包括但不限于路基、桥涵、路面、交安、房建、机电及其附属设施工程建设。

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及试验检测单位均通过公开招投标程序签署合同进场，按照高速公路建设程序、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相关程序、广东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规定相关程序、广东省南粤交通吴川支线管理规定相关程序实施相关工作。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等级和分数。

2018年，在省交通厅、南粤交通公司的正确领导下，在各有关单位的大力支持下，在各部门的团结协作下，按照2018年度工作计划，完成团队组建、建章立制、计划投资、预算控制、征地拆迁、

工程推进、安全监管等各项工作任务，为2019年工程全面推进打下了坚实基础。

根据《广东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转发关于开展2019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及做好财政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粤交建监〔2019〕583号）要求，以及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我管理处认真自我评价，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等级为优秀。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下发粤财综〔2018〕14号文本项目2018年下达的省级资本金额度为20000万元，2018年实际到位46903万元，省级资本金实际到位率为100%。

2.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如期实现预算总体目标

2018年预算总支出53169万元；2019年第一季预算支出6190万元。

（2）预期阶段性目标

2018年上半年预计完成投资36050.14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23850.4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10110.00万元、其他2089.74万元。2018年上半年实际完成投资4826.03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4234.50万元、其他591.53万元。

2018年下半年预计完成投资74096.37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25806.6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15163.00万元、其他33126.77万元。

2018年下半年实际完成投资48342.61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6865.67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38796.98万元、其他2679.96万元

2018年全年预计完成投资110146.51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49657.00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25273.00万元、其他35216.51万元。2018年全年实际完成投资53168.64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11100.17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38796.98万元、其他3271.49万元。

2019年第一季度预计完成投资13475.79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9491.77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1621.20万元、其他2362.82万元。2019年第一季度实际完成投资6190.40万元，其中：建安费支出5120.80万元、征地拆迁费支出646.32万元、其他423.28万元。

3. 质量管理

按要求完成双优质量管理目标。

4. 进度管理

按要求完成年度进度节点计划。

5.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期间，为当地建筑行业生产商、加工商、贸易商带来直接经济效益，也间接推动了其他行业的经济效益。项目通车后预计能减少当地运输成本，推动产业转移，提升吴川地区经济增长能力。

6.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期间，为当地居民带来一定的就业机会。项目通车后增加贸易机会及就业机会，提升吴川地区招商引资吸引力与影响

力。

7. 环境效益

创建绿色公路示范工程，减少环境破坏。

8. 可持续发展

采用现代化设计理念、施工工艺及工法，提高了道路的修建效率，降低修建成本，致力于可持续发展。

（三）存在问题

截至2019年3月31日，本项目建设资金能得到有效使用与控制，不存在短板指标问题。

三、改进意见

（一）本项目将继续加强与完善建设资金绩效管理，确保“省市共建”高速公路建设资金得到有效使用与控制。

（二）恳请上级单位尽快确定本项目区域管理模式，便于本项目下一步开展房建工程施工和机电工程设计、施工招标。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